

陈
驰 ● ◎ 著

HAIZIBIAN FENGYUN

海子边

风
云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陈
驰●
◎著

海子边 云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子边风云 / 陈驰著. —太原: 山西人民出版社,
2011.10

ISBN 978-7-203-07451-9

I. ①海… II. ①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5754 号

海子边风云

主 编: 陈 驰

责任编辑: 员荣亮

装帧设计: 谢 放

出 版 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 030012

发行营销: 0351-4922220 4955996 4956039

0351-4922127 (传真) 4956038 (邮购)

E - mail: sxskcb@163.com 发行部

sxskcb@126.com 总编室

网 址: www.sxskcb.com

经 销 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承 印 者: 太原市力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7.25

字 数: 180 千字

印 数: 1-20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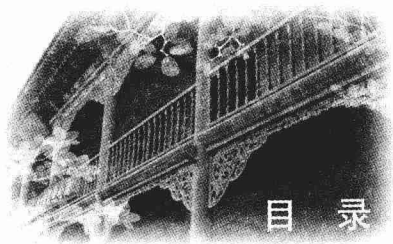
版 次: 2011 年 10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10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3-07451-9

定 价: 3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001 / 引 子

对历史而言,一个王朝的突然消失是一个结;而对于一个年轻酋长来说,重塑权威则是另一个结。

那天,蓝天骨朵儿高擎着族徽威严地从人群中揪出一个青年汉子,高喝一声:“跪下!”

010/ 第一章

那个夜晚,几乎所有的西沟人都亲眼目睹了那团熊熊燃烧的大火,都看到了大火拔地而起的那一瞬间,火头高达数十丈。

事后,许多目睹了那场地火的老窑工赌咒发誓说,他们在冲天大火中,看见了玄女娘娘和窑神老爷,这玄女娘娘一副狰狞铁青的面孔,抖动着玄衣,借着火势升上了夜空。

042/ 第二章

歪瓜一进开化寺就迎面碰上了白茉莉,那婆娘正颠着一身肥肉扭啊扭地走过来,葱绿的裙子配了一件粉色的短褂,本就丰乳肥臀,还故意露了两只膀子白晃晃的让人瞅着眼热,引得几个不三不四的浮华后生色迷迷地尾随了她,打着呼哨,在街上左窺一下,右窺一下,恨不能立马就生吞活剥了她……

076/ 第三章

可大少爷就从不信命,大少爷说,中国人受苦的根源是帝制,是万恶的封建制度安排了中国人的命运——富人永远富贵,穷人永远贫贱,而且是一代比一代更贫贱。只有推翻封建专制的帝王制度,才有可能改变这样的命运轮回。

109/ 第四章

裂枣醒来后先是惊骇得呆了,看看自身的惨样,再看看身边仍旧昏迷的哑巴,又竭力回想了一下前前后后,便已大致明白了自己的遭遇。虽然切齿痛恨,但自家受此荼毒已无脸见人,欲哭无泪,活下去更苦……走到窗前,推开窗户,想也没想,便一头栽了下去……

144/ 第五章

石头本来还有许多问题,比如什么叫共和?什么叫国度?人民就是老百姓吗?为什么把皇上废了才能过上好日子?诸如此类,他不明白的东西太多。不管怎样,他毕竟知道了大少爷的处境还算安全,有了这一条,自家这趟辛苦就很值得。

177/ 第六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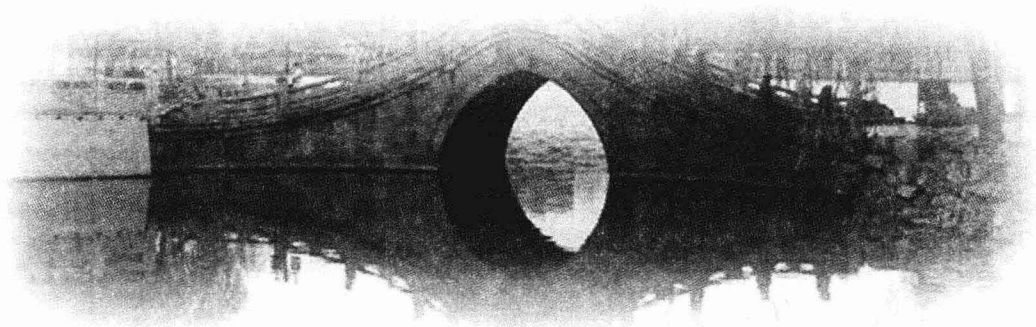
歪瓜头一次真正使用狗军,这等吞天噬地的威力超过他预想的十倍!新鲜的血腥气使狗群兴奋到极点。活肉远比死尸味道鲜美,对饿到发疯程度的狗更是刺激百倍。狗在人群上面堆成一座小山。挤不上前的狗就踩着别的狗背往上爬,再从上面把脑袋当做钻头一样往下扎。

208/ 第七章

当恐惧渗透到他每一根毛细血管的时候,他再也抵御不住了,发疯般狂吼着向前方冲去,一边冲一边挥舞着双拳,直拳、摆拳、勾拳,甚至用组合拳拼命朝着黑暗中的恐惧不停地击打。但似乎全无用处,一只冰凉的大手突然摸上了他的脖子,他感觉出有两根冰冷的手指捏住了他的喉结,渐渐收紧,他的双脚也渐渐离开了地面。

239/ 第八章

尽管南北和谈已经展开,南京方面提出,清军只有立刻停止对各地义军的围剿,方可正式开始议和。袁世凯也答应了这个条件。但在北方,唯独山西,却例外了——抵近京畿,地处清廷肘腋之位,娘子关雄踞京汉铁路中心之侧,威胁之大远超武昌、南京,袁世凯背后发给曹锟、段祺瑞的电令只有八个字:不论代价,即刻收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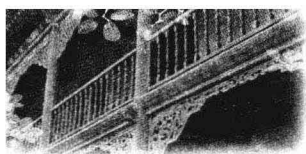


引 子

循迹而至，透过虚空凌乱的枝叶缝隙，似乎可以看到一支凌乱的队伍，正在一片冰冷厚重的夜幕之下，穿越群山，朝西北方向疾行，就像一条仓皇游动的黑色响尾蛇。

当蛇行的队伍疲惫得再也拖不动身躯的时候，他们终于走出了崇山峻岭，踏上高原，看见了那条令他们朝思暮想的大河，并在河畔的滩涂上看见了一座巍然的城郭以及城下遥相耸立的黄冈，他们忍不住狂喜地呼喊起来——金鸡岭！然后便迅即瘫软，热泪与呜咽一同奔涌。那正是一年秋末的一个冷风习习的清晨，河滩里的白草与黄冈上的沙棘都身不由己地在风中歪斜，发出尖厉难听的啸叫。实际上他们并没有停顿，而是连滚带爬地拼命挨到冈前，在倏然腾起的黄土烟尘中踉跄地站直了身躯，遥对黄冈，疯狂地膜拜起来。这时，正好有一抹鸡蛋黄似的阳光映照在他们脸上，好让我们有机会蓦然间看清他们——

他们的颧骨很高，鼻梁陡直，眼睛呈现出明显的三角形，且眼窝深陷，身着兽皮长袍，敞着右臂，人人腰间都扎有一条褐色的宽皮带，扣袷上装有兽头饰物，皮带两侧一左一右挂着两只小巧的铜铃，在他们走动中发出一连串清脆而悲怆的声响。我们还会发现，队伍里的男人们十分高大剽悍，女人则长发盘成蝶状，并戴着由丝绦草卉编成的花环，显出一种与



众不同的、充满野性的妩媚。

猛地，金铃响起，一个裹着玄色长袍的老妇旋出人群，她左手捏着一根古铜翡翠嘴烟杆儿，不时地从嘴和鼻孔里冒出一缕缕青白色的烟气，而右手则从腰间拔出一柄绿迹斑驳的青铜短剑由慢渐快地舞将起来，一曲凄怆长歌便与高原的清晨凛冽地碰撞了：“天苍苍兮缘太古，水茫茫兮祭皇族，大厦倾兮浊泪苦，家国破兮雁离屋……”歌声未落，人剑合一，老妇早已舞成一团旋风，拔地而起，玄袍荡漾，飒飒作响，朝天锐叫一声：“英灵不散，部曲凝忠，皇天庇佑，剑定乾坤！”随即锋指虚空急刺数下，在东西南北四个方位又连划几个圆弧，破嗓断喝道：“疾疾——呔！”

一道剑芒脱手而出疾飞黄冈，怦然没入一株老树，剑柄与树干嗡嗡同抖。

旋至树下，老妇闭目盘腿而坐，嘴里鼻里冒出淡淡蓝烟，叹口气：“行了，就在这儿吧。”

散乱的人群鱼贯而上，五体投地，匍匐在老妇面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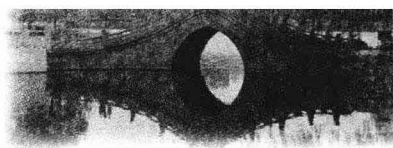
仪式随即草草结束，一个领头的汉子转过身来朝众人挥挥手，从怀里取出一面青铜古镜，不论男女老少，则歔歔尽住，呜咽顿止，人们立刻单膝跪下。那汉子将铜镜捧至唇边深深亲吻，之后使用左手将铜镜高高托起，而右手则紧紧握住了仍沾有血迹的刀柄，他脸上坚毅得有些冷酷，头上还插着一支与众不同的羽饰。

那羽饰，高高扬起，通体墨黑，在晨风中微微颤动。

他叫蓝天骨朵儿，是这支残破部曲的最后一个酋长。

从都城邯郸陷落、皇宫被熊熊大火覆灭开始，他便奉密诏带着这支昔日的皇家精锐卫队杀出重围，潜入暗夜，朝着西北方向的陪都太原鼠窜狼奔。只是途中阻遏之凶险，远超意料——他们一路遭宋兵不断围追堵截，六个月里只行进了不到三分之一的路途。期间泽州血战，壶关突围，大大小小，战斗无数。然则，高平一役，注定了这支亡国之军的最后败亡。那是一场决战。

决战之后，偌大的部落三停去了两停，只剩下不到七十个人。空气之中震颤着刀锋的回响和血性的滥觞，即使是今天的我们也仍能在半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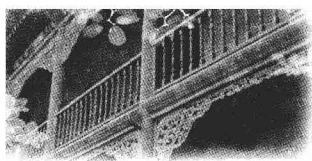
抚摸得到,并情不自禁地全身战栗。那个秋末的早晨,年轻的酋长——蓝天骨朵儿甩开了兽皮长袍,裸着上身,双手将一面青铜古镜捧至唇边亲吻。他的亲吻一定痛彻肺腑,然而他的神情冷酷沧桑而又充满激情,一瞬间,有两行热泪从他眼角汨汨滚落。传说中,青铜古镜就是这支部曲的族徽,也是他们久远的图腾,镜面上镌刻着一头神兽,牛首麒麟,双眼暴凸,正雄踞于蓝天骨朵儿高高举起的右手之上,威严俯视,一览众小。蓝天骨朵儿那精瘦却又极为剽悍的身躯微微一抖,喉咙里发出一声低吼,不到七十人的队伍中便立刻响起了歌唱的声音。没人知道那歌词的确切含义,只能感受到那歌声有如狂风掠过寂寥的大漠、尖峭的峰岭,雄浑而低沉;又好像被捕猎的鲸群在深海中狂暴而惊惧地躁动,愠怒、不安且饱蘸悲怆。他们凝视着太阳从地平线隐没的子宫里跃出,再冉冉升起,口中的吟唱渐渐变得高亢。怅望故园,作为败亡的部族,他们离开了熟悉的都城、河流、大漠、篝火、帐篷和刻骨铭心的梦想,而另一种新的风景正在心灵中升起。歌声稍息,人群纷乱起来,层层喧哗之间,两个男人被推了出来。他们神色疲惫,脸上留有明显的青紫伤痕。蓝天骨朵儿已经决定让他的部落就在这金鸡岭上扎寨,并在这株古树之下举行血祭。这是蓝天骨朵儿担任酋长以来,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清理门户。他面色铁青,表情坚毅而又冷酷狰狞。

对历史而言,一个王朝的突然消失是一个结;而对于一个年轻酋长来说,重塑权威则是另一个结。那天,蓝天骨朵儿高擎着族徽威严地从人群中揪出一个青年汉子,高喝一声:

“跪下!”那人却不听从他的号令,拼命挣扎不跪,几个族人便冲上前去把他扭住强摁在地上。

“蓝龙巴儿,对着祖先,你说,你为什么要离开部落,半道逃跑?”蓝天骨朵儿突然低垂了眼皮,轻叹一声,另一只手则开始抚摸他腰间的一对铜铃。

“我不是逃跑!我是压根儿就不同意你的计划,你他娘的是个疯子!”蓝龙巴儿昂起头瞪圆了双眼朝酋长怒吼,“蓝天骨朵儿,你想杀我就杀,老子怕个鸟!你也当着咱鲜卑先人,当着你蓝天家人的面说说,你为什么



要带领部落离开都城？离开祖先创建的家园？弄死这么多人，你他娘的为什么？”

“为什么？”密诏之事当然不能说，酋长的脸色刹那间变得苍白，“很简单，回到这片龙兴之地，就是为了留下我们北齐鲜卑人最后的这点骨血不绝种！偌大的王国只剩下一个蓝氏部落，你不知道么？”

“放屁！还有慕容氏和宇文氏，他们都没有离开朝廷，更加没有死绝。”

“那只是个时间问题。”蓝天骨朵儿苦笑了一下，“不必多说了，背叛族长就是背叛整个部族。依照祖制，你选吧，怎么个死法？”

“老子不服，我要跟你单挑！”蓝龙巴儿又开始拼命挣扎。

“我知道你不服，从我接过族徽那天开始你就一直不服。好，爷们儿接受你的挑战。不过你要是输了，就得接受部落最残酷的惩戒。你想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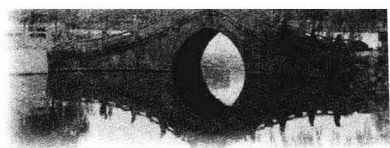
“你他娘的让我想吗？老子认命了。你让他们放开我……”

蓝天骨朵儿抬起眼皮盯视了蓝龙巴儿好一会，极灿烂地一笑，挥挥手：“让他起来吧！”然后他将青铜古镜装入包裹交予老妇，甩掉长袍，露出半身古铜色的腱肌，他甚至连腰刀也不拿，叉开腿，两手空空地站在族人退下后留出来的场子中央。蓝龙巴儿也脱了衣袍，刻毒地望着年轻酋长恨恨连声：“日你奶奶个爪，你，你竟蔑视我到如此地步。好，好，老子今天就是死了也要劈你一刀！”

一声吼叫，蓝龙巴儿的眼睛红了，他裹着一身刀光向酋长扑去。

脚下的黄色土地响起了一阵紧密的锣鼓之声，腰刀的寒光四下辉映，人与刀的影子在早晨的阳光下缠扭在一起，追逐与搏击都显得十分凌乱，只有蓝天骨朵儿头上的那根羽饰纹丝不动，窈窕得令人生疑。果然，三个回合一过，那根羽饰开始了十分轻盈的跳跃，起初只是微微摇曳，然后左摆右晃，接着便是一个大跳，整个羽身都朝后低低地弯曲下来，像头蓄足了力量的猎豹，蓦然间猛地凌空弹起，利爪下的猎物已是鲜血淋淋……这一切仿佛只是一眨眼的工夫，待羽饰不再跳跃而重现窈窕时，蓝龙巴儿单膝跪地，早已被自己手中锋利的刀尖穿过腿骨，牢牢地钉在地上了。

输赢既定，族人们便不再静默，嘈杂中冲出几个男人将蓝龙巴儿的衣



服剥光，捆在树干上，然后在他身上涂满了厚厚一层蜂蜜。女人们则手抚铜铃开始喃喃祈祷。

但血腥的气味愈来愈浓，仪式似乎并未结束——蓝天骨朵儿肃然而立，脸膛仍阴沉得像口倒扣过来的黑锅，他转过身来，犀利的目光在人群中游移，最后在一个中年男人身上定格。那男人浑身哆嗦了一下，摇摇头轻叹口气，站起来走出人群，在酋长面前跪了下来。

——蓝龙喀巴，你的兄弟就要下地狱了，你就没有话要说吗？

——我劝过他，可他不听哩……

——你是蓝龙家的长者，知情不报就是同谋。你可知罪？

——首领责怪得对，我按祖制办就是了……唉，女人和娃儿们都支持不住了，祭祀一完，您老就快点选定火地，让大家安营扎寨吧。

之后，蓝龙喀巴起身捡起地上那柄沾满血迹的腰刀，走到族人面前，哑着嗓门大声说道：

“蓝龙家的人都听好了，从今往后一律割袍为奴，服从蓝天家的指令，世代不得瞻抚族徽。违反者有如此臂！”话音未落他早已挥刀将半截左臂砍下。丢了刀子，蓝龙喀巴便血晕倒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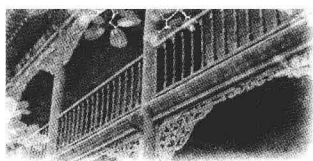
这时，捆在树干上的蓝龙巴儿开始了惨叫——成群的蚂蚁闻蜜而至，将他全身厚厚地包裹起来。

蓝天骨朵儿跪下了。

在他身后，残留下来的所有族人都跟随着首领跪了下来。

当蓝天骨朵儿口中发出一声高亢、苍凉而又无比悠长的咏叹之后，鲜卑人开始了吟唱。那旋律非常古老，而歌词更是古老得无人知晓，也许隐含了古希伯来咒语的玄机与深奥，也许熔铸了匈奴人与回纥人的依稀别梦和狷狷血性。总之，那吟唱绵密不绝，时而像鲸群在深海中浮游翻卷，时而像暴风掠过高原密林，时而又像婴儿跃出母亲子宫之后的呱呱啼哭，有点兴奋，有点凄苦，有点绝望，又似乎生机勃勃……

蓝天骨朵儿死于40年后的一个秋天。他死得很壮烈，他是在一次保卫金鸡岭的战斗中与一名入侵的突厥铁骑首领同归于尽的。他那时年事已高，已不能再将腰刀舞成一片光影。当他和那个突厥首领扭在一起并



点燃一身桐油的瞬间,他也许会想起今天的血祭。

那天,所有的族人都暗含泪水,在苍凉而古老的吟唱声中,看着蓝龙巴儿渐渐变成了一副白色的骨架。一只黑色兀鹰从远处飞来,不停地在他们头顶上空啼叫盘旋,那叫声凄厉而又空洞,使当时的氛围更显得血腥。蓝天骨朵儿狂躁起来,拔出弓箭,展臂拉成一个满月,箭飞弦响,兀鹰立即便像一块黑色石头那样,迅疾坠落在北方高原的荒草丛中。

而太阳,这时的太阳却变作一只长了翅膀的白色大鸟,不觉中已然跃上中天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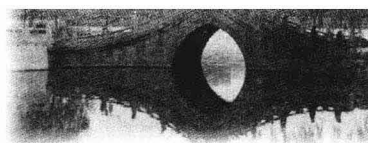
蓝天骨朵儿命人掩埋了骨架,然后带领族人离开古树,朝金鸡岭走去。他要为部落选定“火地”,并亲手点燃第一堆篝火。族人都已疲惫不堪了,但仍紧跟着走在头里的蓝天骨朵儿继续前行,他们凌乱的脚步踩在草丛中引发出昆虫和野兔被惊扰的声音,他们腰间的铜铃与刀柄、刀鞘不断相撞的声音也四下迸溅。他们终于登上一道土塬,眼前豁然一亮,平展展的,长满了盛开的黄花,这其实就是城郭之下的一片黄冈平原呵。更为巧合的是:那只被酋长刚刚射杀的黑鹰,就坠落在在这片土塬的黄花丛中。老妇捋起玄色长袍盘腿坐下,用古铜翡翠嘴儿烟杆指点土塬,喃喃道:

——停下吧,这是神的旨意。

蓝天骨朵儿哈哈大笑起来,他抽出腰刀在手里挽了几个漂亮的刀花,然后奋力插在土地上。高吼一声:

——点火!造饭!搭窝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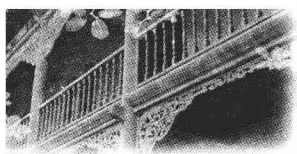
金鸡岭不是一座山,而是一条道儿,就像武松醉打蒋门神的快活林不是一片林子而是一个镇子一样。它只是一截护城堰,是当时太原东城门外一条沿河逶迤、由北而南、渐次隆起、最终陡然滑落的陋街罢了。至于它的名气,则完全缘于久远:久远的穹隆风雨,久远的王朝鏖战……以及在这久远之中逐渐形成的令人骇然的吊诡集市。金鸡岭的夜市往往从午夜就开始了,沿着街边,摊子一处紧挨一处。每个地摊都摇曳着一盏忽明忽暗的油灯,飘忽的诡谲中,商陶、汉玉、隋金、唐彩、珍珠、玛瑙、象牙、犀



角,以及契丹的毒镞、鲜卑的铜镜、突厥的弯刀、回纥的虎鞭……奇巧杂陈,真假难辨。天一泛白,即撤摊散市,腾出街面,两旁的店铺开门迎客。白天的生意虽比夜市透明一些,但各式店铺的犄角旮旯里仍旧一派诡谲,上道儿快一点的人完全可以在这里淘换到宫女的配饰,皇帝的鸾带,甚至皇后的兜肚、太监的人根儿。街的两头是酒肆食铺和勾栏瓦舍,虽然有些粗鄙放浪,乌烟瘴气,不比城里的高档,但繁华喧闹则丝毫不逊。

那时候,太原城里到处是胡人,有西戎,也有北狄,他们大多是覆灭后的北汉或北齐的后裔和散落的部曲。有钱的富户从东山运来青石和西山新鲜的黄土,掺和上代州运来的上乘豆面,就盖成了房子、院子和街墙。于是,整座城池都呈现出一派豆青色,继而随着时光流逝转为绛紫色,甚至黑灰色,可以历年不倒,这都是黏土和陈年豆面融合的作用。而穷人大都只能住在城外,尤其是金鸡岭一带,更是绺子、兵痞、黑端、混混等一干下九流人物聚居的地方。他们就地取材,用河堰上的黑泥胡乱搅些麻絮砌成小屋,或将石灰放进笼屉里蒸软后再掺进小孩子专吃苦荞屙出的屎,如此筑就的房屋店铺竟然也同城里的一样永远不倒。

那时候的太原城外到处是泥水,几乎所有的街巷都是泥的河流。金鸡岭又是进出城的必经之路,街面自然被破坏得格外厉害。泥泞被包铁的官车轮子碾得东倒西歪,形成一道道隆起或深陷的辙印,即便无雨,表面的泥巴在暴晒下已然干裂,但底下仍是一片烂糊,足以陷到人的小腿肚子。无奈,过街或是赶集逛市,若不想脱裤子打赤足溅一身泥巴,就只能借助于一种特制的工具:蹯子——两脚各踩一支长拐大步趟过去。据说后来诞生的太原社戏踩高跷、背棍儿,其最初的灵感就源于此拐。但踩高跷需要技巧,并非什么人都此道,于是不断剧增的需求最终催生出新的一种行业:黑端——就是脚踩一对拐子,背上捆牢一把椅子,将人驮了,若是过街,就踩丈二拐子蹯开大步凌空而去,若是赶集逛市则要更换二尺半短拐,小步蹯跚而行,并按吩咐在该停的店铺门前停下来。这种活儿,需要力气,需要耐心,更需要惊人的平衡技巧。当然,不同的服务会有不同的收费,可以砍价,至于银子嘛,仨瓜俩枣不嫌少,给个三两五两的也不嫌多。黑端们只对走街串巷的妓女分文不取。那时候的妓女们爱用



榆皮水洗头,爱把长长的黑发梳得油光水滑,还总喜欢穿一袭狐皮做的短上衣和绸长裙,过街时只要伸出丰腴的臂膀招招手,就有黑端荡过来将她们驮了去。只是,大多数黑端不老实,好弄个咸猪手什么的,她们也都嘻嘻一笑并不在意。黑端里面很少有汉人,主要是由鲜卑人来把持和经营,他们依托先前不同的姓氏部曲划分出不同的地盘和势力范围,比如金鸡岭的蓝天家,蛤蟆尿的宇文家,猫耳巷的慕容家。

不论归属哪家,黑端的着装都整齐划一:通身墨黑,连发髻上都颤巍巍地插着一根取自秃鹫身上的粗大黑翎,上身一件牛皮短靠,靠前与腰间有四只铁环将椅子牢牢地扣锁在后背上。唯有下身极为简单——只裹一条鹿皮短裙,其余全裸。

太原本是一座古城,它的建城史可以追溯到 2500 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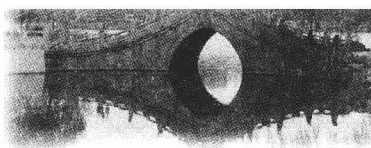
而海子边却要晚得多,它的形成最早始于宋代,属北宋先后剿灭北汉、北齐之后太原府拓城所掘护城河的一部分,与西海子、南海子相通,而当时的东城门——朝仪门就位于它的西侧。此后几百年间,这样的格局几乎没有发生大的变化。直到明代再次拓城,将这段昔日的护城河圈入城内,才形成了两汪形状不一的水潭——圆形的叫圆海,狭长的就叫长海,两潭合一,便被唤作海子边,中间由一座拱形石桥相连,叫做状元桥。沿桥东行,一条小径,弯弯曲曲,慢坡而上,便可通往大名鼎鼎的金鸡岭。

好多年以前,太原府的海子边就是这样。

好多年以前,金鸡岭的蓝家大宅就是这么个黑端的窝。

其实,在族长蓝天骨朵儿英勇战死之前,金鸡岭的格局已经初具规模,沿街西片,分别被规划为三个居住区,唤作头道巷、二道巷、三道巷,自西向东与金鸡岭贯通,形成三个十分规整的丁字路口,而三条巷之间又有无数条曲里拐弯的小巷接通,形成一个偌大的半封闭式的堡垒式建筑群落。按尊卑为序,蓝天家分别居住在头道巷和二道巷,蓝龙家则只能聚居在三道巷,在街面上从事一些常人极为不齿的行当。

直到后来蓝龙家终于出了一名勇士,这种格局才稍有改变,但那已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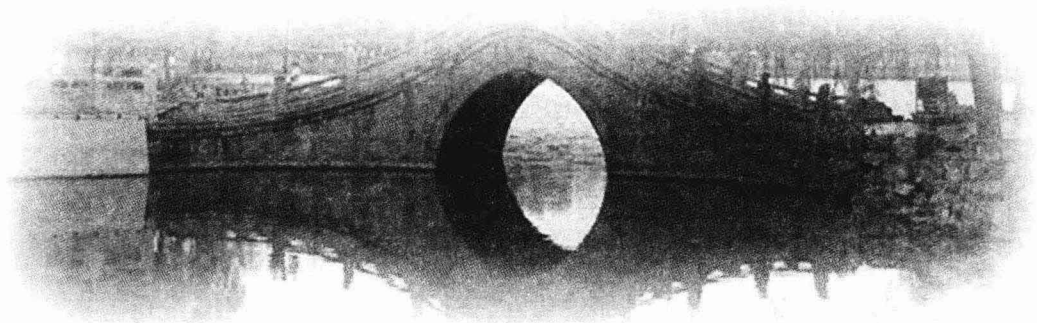


清朝庚子年间的事了。那时，八国联军攻占北京，慈禧太后率领百官仓皇西逃，途中与銮驾离散，多亏一个名叫蓝龙二狗的壮年兵丁硬是背着她狂奔 20 里山路才脱离困境。重返京师之后，因护驾有功老佛爷特令嘉奖：破格敕封蓝龙二狗“巴图鲁”称号、领御前三等侍卫、宫内行走。这等势威自然也会惊动太原，山西巡抚亲自出面，登门拜会蓝家大宅，再三游说甚至施展权谋逼迫，蓝龙家的首户才得以从三道巷迁居至二道巷。也同样盖了一处大院，只是宅名颇为低调，仍显示了对古老族规的畏惧，叫做二狗院。而这个宅名正是那位功臣、获封“巴图鲁”称号的蓝龙侍卫亲自起的。他那天喝了很多酒，沉沉的两大黑坛杏花村，青郁郁的脸上终于现出两团潮红，这才阴恻恻地对家人说：

——不过是一处狗窝罢了，还不到咱张扬的时候。大清国若是完了，蓝天家算个鸟，金鸡岭算个鸟，就连太原府也只能算个鸟……

只因了他这一句酒话，蓝龙家主动放弃了金鸡岭上与蓝天家的所有明争暗斗，也放弃了从前那些杀鸡屠狗的勾当，聚齐财力，在市中心最繁华的钟楼街上开了一家钱庄——犬龙票号。从那时起，二狗院的后代，不论男女都统统送进学堂，奋发读书。

当然，头道巷的蓝家大宅也没闲着，在接收了金鸡岭的全部地盘和产业的同时，更加十二分警惕地注视着二狗院的所有野心和阴毒，以及暗地里的变化与扩张……



第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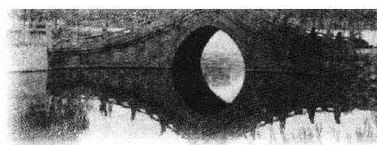
1

石头醒了,很悲情地醒了。

他没法不醒,当他被蓝花脸那双铁钳般的指爪从被窝里拎出来狠狠攒到地上的时候,他就再也无法不赶紧从梦魇中摆脱出来了。他甚至连疼痛都顾不上体会便连滚带爬地窜出房门,然后甩头将辫子咬在嘴里,转过身,看着他的另外三个兄弟被同样的手法攒到炕下。

他脸上泛起一丝无奈的苦笑,从他6岁来到金鸡岭,住进蓝花脸的家里,就一直被这样攒着,他今年16岁,已经被狠攒了10年。但他似乎并不怎么充满怨恨,相对而言,他对自己沉睡中的梦魇更为恐惧,那是一个噩梦,是他来到金鸡岭充当“拖油瓶”之前的所有记忆。那时候,几乎每个夜晚都仿佛是种深重的灾难,他不敢闭上眼睛,一旦进入沉睡便会被惊恐的噩梦紧紧攫住纠缠不清。可醒着,又避无可避地会听到隔壁房间传来的巨大响动。那是蓝花脸和母亲做那事情的声音。这时候,蓝花脸的大儿子歪瓜便会用脚踹他一下,说:“听,俺爹又在干你娘……”

每每此时,他的泪水便会无声无息地流淌下来。



每每此时,他只好在折磨中想念着已逝的父亲,强迫自己迅疾进入梦乡。

他立即就看见了一片火光——令人毛骨悚然的黑暗之中,矿难引发的地火带着一种末日来临般的恐惧,排山倒海似的向惶恐的人们压过来。从未有过此种经历的人们,在惶恐中无法不这样认为:由于贪婪,由于许多看不见的罪恶,神灵不再护佑他们,世界将在一片黑暗中毁灭,所有芸芸众生的肉体,也势必要随着这个世界的毁灭,而统统化作尘埃……那灾难降临的一瞬间,给他们,也给他们的后代留下了深刻的记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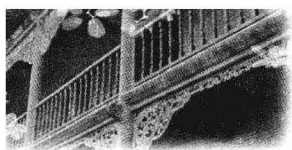
又是一声沉闷的巨响,大地又剧烈地震动了一次,被母亲抱着没命般狂奔的石头和跪满一沟的老少爷儿们,几乎都同时看到了一团拔地而起的冲天大火,这团大火出自西山一座煤窑的窑口,将整个骚乱的西沟映得通明瓦亮。那个夜晚,几乎所有的西沟人都亲眼目睹了那团熊熊燃烧的大火,都看到了大火拔地而起的那一瞬间,火头高达数十丈,剧烈的震动几乎使人们无法将自己的膝头压牢在地面上。事后,许多目睹了那场地火的老窑工赌咒发誓说,他们在冲天大火中,看见了玄女娘娘和窑神老爷,这玄女娘娘与玄女庙里供奉的慈面金身坐像不一样,而是一副狰狞铁青的面孔,抖动着玄衣,借着火势升上了夜空。当然,石头没有看见这些,留在他记忆里的,仅仅是一场壮阔的地火,那火头从地层深处窜出,冲上了深不可测的夜空,接着又从夜空中退缩下来,停留在铁木混杂的主井架上燃烧不熄。

就在这时,一个衙役边跑边使劲敲着一面大锣,声调惶恐地大喊:

——煤窑里的瘴气爆炸了,快下窑救人哪!

人们猛然被点醒了,想起井下还有挖煤的亲人,便都不由得哀号着站起,朝矿井涌去。

那成百上千男女老少的哭嚎声汇成一股悲凄惨烈的巨大声浪,向夜空宣布:西沟自建矿以来,200年间,一次最大最惨的矿业灾难,在北方汾河西岸这片亘古荒瘠的山地里爆发了……蓦然间,石头竟看见了父亲,火光中父亲的上半截身影渐渐从黑洞里浮现出来,他甚至听见了父亲低沉的呼唤,那呼唤犹如呜咽的汾水。父亲先是拼命挣扎,然后奋力一跃似



乎已经冲出了黑洞,变得神采飞扬、笑容满面,他挟雷携电,脚下就像踩了两只风火轮的哪吒那样,腾云驾雾般地朝着石头漂移过来。石头立刻张开了双臂,他焦急地呼喊父亲,拼尽全力想朝慈爱的父亲猛扑过去,可偏偏,他的身体却无论怎样使劲也丝毫动弹不了……倏然,山崩地裂,烈焰冲天,巨大的火舌吐出来又卷回去,父亲的一切便化为乌有,那黑森森的洞口能把所有生命咀嚼吞噬得一点都不剩。于是,石头只能异常凄厉地惨叫起来,那叫声穿透重重叠叠的火海和苍茫阴沉的天宇,成为一个孩子痛彻骨髓、撕心裂肺的绝响。

往往就在这一时刻,一声炸雷似的怒吼会把石头从梦魇中拯救出来:“狗杂种,鬼叫什么?再敢鬼叫老子一把捏死你!”紧接着就会有一双铁钳般的指爪将他猛拎起来狠狠掼在地上。半睡半醒的石头便会连滚带爬地瑟缩到墙角里,黑暗中,他看不清蓝花脸的脸面,但他感到冷意刺骨,直透人心。他真怕蓝花脸会扑上来一把捏死他,于是他紧贴着墙角,一个劲地战栗,殛殛。

直到蓝花脸沉重的足音渐渐远去。

石头的泪水溢出眼眶,漫过了厚黑沉郁的暗夜。这时,常常都是在这种时候,总会有一只手从黑暗中伸过来,将他从墙角拽起来,然后把他紧紧地搂在怀里。他知道,那是自己苦难的母亲。母亲温软馨香的怀抱使他顿时记忆起了矿难发生之前的所有幸福时光,他不敢哭出声来,只是不住地哽咽。母亲感觉到了他的颤抖,他也感觉到了母亲的颤动,他甚至还听到了母亲成串的泪水滴落在他身上的声音,竟也像炸雷,带着闪电,灼得他皮肤生疼。

那场惨烈的矿难之后,西沟煤窑已成一片废墟,母亲只得带着他离开西山,渡过汾河,一路行乞来到金鸡岭。就在海子边,还算有几分姿色的母亲被蓝花脸一眼看上了,于是蓝花脸便成了石头名正言顺的继父。

蓝花脸长得人高马大,一身肥膘,一根杯口粗的辫子经常油腻腻的,一双小眼睛,贼亮,若不是因为打小得了白癜风把个脸盘弄得像三色花似的,也不至于让人感觉是个丑鬼。他还会几手三脚猫功夫,原本不过是